

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书面、电话或传真形式发给各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的规定，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，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（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）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。

独立董事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73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26日